

# 卫生法学专家看“河南商城县蜚虫夺命事件”： “蜚”不一定有多么可怕 可怕的是遮遮掩掩，不公开信息

今年夏天，河南商城县多人被一种叫做“蜚”的八爪小虫咬伤后不治身亡，引起村民恐慌。据悉，当地去年已现死亡病例，卫生部门曾经称无法提供疑似病例的数目及疫情状况，一位乡政府领导称不公开蜚虫疫情是出于维稳的需要（详见今日快报A4版）。而河南省卫生厅最新统计数据表明：截至2010年9月8日共监测发现此类综合征病例557例，死亡18例，重点集中在信阳市商城县、光山县等区域。就此事件快报记者与卫生法学专家胡晓翔进行了对话。



胡晓翔

江苏省卫生法学会副会长，南京医科大学医政学院兼职副教授。

## 发生新情况易出现扯皮

现代快报：就河南商城县蜚虫夺命事件，信阳市、商城县的卫生部门此前都表示，无法提供具体疑似病例的数目及疫情状况。而当地村民认为只有信息公开，才能止息恐慌。就这方面的问题而言，我们有没有具体的规定？

胡晓翔：所谓的有规定，也是纲领性的，比较宏观，比如说在什么情况下一定要公开，什么是恐慌，什么是正常现象所以不必要公开，等等，还没有细到这个程度。

现代快报：突发事件发生后，在没有明文规定的情况下，应该从什么方面入手呢？

胡晓翔：对常见的，我们有研究的传染性疾病，相关的规定是明确的，比如说霍乱1例2例……怎么处置等等，而对于这些规定，也没有什么可以扯皮的。在没有明文规定的情况下，我想，只能从基本源头上入手。

现代快报：说到扯皮，确实，一些地方发生了公共事件后，往往在信息发布的问题上给人以扯皮的印象。比如说，金浩茶油出现质量问题，湖南省质监局被指帮企业“捂盖子”，湖南省质监局副局长甘跃华则回应称，“湖南省质监局没有信息公开的权限，必须由国家统一公开发布”。但与此同时，湖

南省质监局官网则将8月20日发布“全部及格”的抽检结果公告悄然删除。

胡晓翔：是的，所以现在扯皮就扯在一些新发生的传染病问题上，特别是过去没有进入研究视野也就没有明文规定的问题怎么办，这些问题容易扯皮。有明文规定的，该报不报的，定性就简单了，叫瞒报。近年来，这些新发生的情况可以说层出不穷，很难找到详细的规定。比如说南京发生的小龙虾事件，就连确切的毒素的品种到今天为止也还没搞清楚，新发生的事件，如何应对，这是值得思考的。

## 遮遮掩掩，反而适得其反

现代快报：就“蜚虫夺命事件”而言，当地去年已现死亡病例，卫生部门称无法提供疑似病例的数目及疫情状况。有人质疑这也是瞒报，您怎么看这个问题？

胡晓翔：关于这件事没有报就违反哪条细则，我估计没有，因为它是新发生的情况，没有进入细则范围之内，具有自由裁量权。

现代快报：然而，正是因为这方面的信息没有及时公开，所以引起了一片恐慌。这也正是舆论质疑的焦点。这种情况下，“自由裁量权”似乎被当地滥用了。

胡晓翔：世界上的事情是纷繁复杂的，每天都有新的情况出现。

谣言止于智者，但是“智”只是少数人所掌握，我觉得谣言应该是止于透明，恐慌也是能够因为透明而消散的。这是一个基本原则。

现代快报：不光是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很多事件来说，信息不公开总是不恰当的，总是不受欢迎的，这已经成为公认的观点。

胡晓翔：总的原则是这样的，除非有特殊考虑的因素，比如说军事情报方面的考虑。通常来讲，有了问题还是早一点说，细一点说，还能说得透一点，这是比较好的。

现代快报：不错，正是没有做到这一点，在当地，“蜚”成了人人谈之色变的東西。

胡晓翔：其实这个东西也不一定多么可怕，但是你没有及时报出来，遮遮掩掩，反而适得其反。

现代快报：怕就怕一些地方官员总是以种种理由拒绝公开相关信息，比如说，商城县的一位乡政府领导称不公开蜚虫疫情是出于维稳的需要，而媒体更报道过，安徽蒙城暴发霍乱，政府瞒报疫情长达12天。当地疾控中心解释称，如果每起传染病发现一起就公布一起，容易让老百姓“产生麻木”。

胡晓翔：从卫生伦理学的角度来讲，还是应该尽量采取“透明式”，应该尽早详细地、科学地、同步地公布有关事件的进展。

快报记者 刘方志

## »视点·语录

“从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效果来看，出现了这样一个现象，政府愿意公开的信息，绝大部分不是公众希望得到的信息。公众希望得到、了解到的信息，政府没有完全公开，也未必愿意公开。”

——中国政法大学副校长马怀德教授

“（疾控中心）‘容易让老百姓产生麻木’的表述，明眼人一看便知，这依然不过是推脱责任的说辞罢了。一些未必真实的网络传言，都会让整个蒙城闻‘霍’色变，流言四起，政府部门的疫情公布如何就会让百姓麻木呢？事关生命安全，又怎么可能麻木？说到底，如果有麻木的话，‘麻木’的或许只是相关官员对公众生命安全，以及对其身负责任的麻木。不然，何以会在确诊12天之后才‘迅速启动应急响应’。”

——新京报9月5日社论《“公开疫情会让民众麻木”太荒唐》

## »媒体思想之刘洪波专栏

# 免疫风波中的民意信号

做好事都做到谣言四起，是很尴尬的事情。

9月11日至17日，卫生部安排全国近1亿儿童进行麻疹疫苗强化免疫，引出了一系列的传言。一些地方，手机上传着“这批美国赠送的疫苗完全可能是慢性毒药”的短信；又有网友质疑“麻疹强化免疫只针对中国儿童”。

卫生部于是急忙辟谣：药是兰州产，不是美国货；疫苗很成熟，非慢性毒药；免疫全程控制，质量有保证；强化麻疹免疫不会增加不良反应，出现异常有补偿。世界卫生组织也参与表态，否认“只针对中国儿童”。

刚刚被人追打的方舟子也积极发言，继前时碘盐辩论中直斥北大免疫学副教授王月丹博士“妖言惑众”，“已超出了言论自由的范围，应该追究其制造社会恐慌的法律后果”后，再次疾呼，“对王月丹散布谣言、制造社会恐慌、危害中国公共卫生事业的行为，应追究其法律责任”。

基于对卫生部决断重大民众健康问题的起码信任，我可以相信儿童麻疹强化免疫是一种严肃认真的、负责任的决策。要知道，这样一个决策事关上亿儿童，几乎就是整整一代人，如果卫生部在这样的决策事项中，还会“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置任何可以预见的风险于不顾，岂能想象？

对多数像我这样缺乏专业判断能力的人来说，能够相信的只能是卫生部作为政府权力部门的基本行政伦理，以及卫生部后面那些参与决策咨询的专家们的科学良知。

正因为如此，对一切从科学角度提出疑问的专家，我不会有方舟子那种“置之死地而后快”的意念。我想，一切从科学角度提出来的疑问甚至反对意见，都不是“妖言惑众”，至少那将有助于人们去设想更加复杂的情况，把事情做得更好。何况，完善的方案也可能预防一些未能预料的外，成熟的科学认知也未必就不

会产生疏漏和欠缺，有人去多担点心，多提点问，不是坏事。

就算没有任何专业背景，如果有人对覆盖上亿儿童的免疫行为有不安，有忧虑，有疑惑，也是完全正常的。毕竟，免疫不只是一个医学问题，也是一个社会问题。科学行之于社会，应建立在社会接受和认可的基础上，当社会存在担忧时，应给予充分的解释，而不是“违背科学”而简单处理。

我认为，此次风波反映的问题实在比一般的担忧更为严重。一般的社会担忧，可能源于科学认知的缺乏，而不会质疑免疫行为的初衷和免疫决策的严肃性。这次风波却直接针对着免疫是不是为了儿童健康的问题，指向卫生部免疫决策的随意，乃至包含某种不可示人的目的。

这不能不说是严重的信号，表明权力的公信力已降至何种水平，权力与公众之间已相去何其遥远。

近几年间，疫苗产销链后面的利益黑洞，疫苗生产中的掺杂

使假，疫苗经营与管理上的违法违规行，疑似疫苗致病现象，不时有之。疫苗的安全罩上了阴影，权力部门的形象大打折扣。此次风波的背景，就是疫苗乱象时现，而人们并不认为权力对乱象实行了有效处置，对权力的质疑越来越深，深到怀疑权力是否还有基本的道义。

权力长期不受约束，终会遭到社会的报应。权力做好事都会做到怨声载道、让人起疑，总体而言，并不冤枉，这与其说要对社会进行“科普宣传”，不如说首先是要反思信任丧失的过程。权力忽略民意、民情，时间越久，问题积累越多。

现在，还有多少人会相信“德政”的存在，还有多少人放心地将安全和利益托付给总在表示“为人民服务”的权力？疫苗风波的深层问题是，在公众利益一次次被有关部门轻视以后，有关部门权力的社会基础在哪里。

（作者系著名杂文家、评论家）

## »第一落点

# “鲁迅大撤退”未必不是先生的本意

□江苏 周稀银



“鲁迅撤退” 武汉 刘军画

2010年多地中学语文教材内容出现较大调整，其中鲁迅的《阿Q正传》、《纪念刘和珍君》等多篇作品被删除，广东版则将《药》换成《祝福》。而巴金反思文革的文章和余华的小说等被新选为课文。（9月8日《广州日报》）

课本改革的呼声日盛，在保持传统还是与时俱进上总有人将二者视为“仇家”，对当代青少年需要什么、适合什么视而不见、充耳不闻。鲁迅的文章“独霸”课本这么多年，想必不是先生的初衷吧！如果他在天有灵，也会对这种迷信和盲从感到生气的。

一味地将语文课本当作历史教材，甚至还过度贴上政治的标签，正是对文明的不尊重，也是对文学的一知半解。不是鲁迅的文章过时了，而是在课改中我们需要一种让现代迷信走下神坛的勇气。将鲁迅的文章撤下来，不是对他的否定，而是形势需要而已，何况我们还可以通过其他教辅书继续给他留位置。

反对守旧正是鲁迅先生的主旨，而我们在教法方面又是多么需要更多真正领悟先生文章内涵的革故鼎新。巴金反思文革的文章入课本只是选择的出口之一，引入更多的符合时代特点、能够满足学生精神文化需求的方式和方法，才是我们课本改革的最大收获。最为关键的不是我们选谁的文章替代鲁迅的文章，而是我们要目中“人”，这个人即是今天及今后的广大青少年学生，他们的喜怒哀乐应该在课改中得到充分体现。

## »今日视点

# “家庭道德鉴定书”是个花架子

邵阳县日前出台新规，干部提拔公示期间，家长和配偶要分别介绍其家庭道德表现情况，出具家庭道德鉴定书，给予优秀、合格、不合格的等级评价。

（据9月8日《人民日报》）

我也不敢说，就真的没有哪位官员妻子会红颜大怒，给自家官老爷贴上一个“不道德”的标签。因为此前就有过“官太太揭发官老爷”的先例。不过，发生那种事，根本不是因为那些官员妻子的道德觉醒与组织忠诚，而多是因为“小三上位”的逼宫效应。

“从没有夜不归宿现象，晚上在单位加班也经常打电话告诉我……”这是湖南省邵阳县原商务局副局长邓笑天拟提拔公示期间，妻子唐亚玲向县委组织部出具的家庭道德鉴定书。相信这样大秀“夫妻恩爱”的道德证明，一定会成为邵阳官员妻子们的最流行文本。在家庭利益最大化的驱动下，恐怕这里面也一定会充斥着太多“隐藏的文本”，甚至本身就是“不道德的文章”。

我没有任何责怪官员妻子撒谎的意思。文革年代那种亲朋

友之间相互揭发攻击，相信现在回想起来，仍然会令许多人为之心悸。谁也无法否认，寄望于家庭内部的检举揭发多少有些亲情伦理的难以承受之重。更重要的是，这种家庭道德情况从本质上讲，是属于官员的私德，如果不加区别地将它完全等同于权力品质与官场伦理的“公德”，实际上就陷于另外一种官员考查的道德陷阱。

道德是个好东西。不过，很多教训又说明，流于表面的官场道德文章，往往只是看上去很美的东西。有一些看上去很体面的官

□江苏 单士兵

员，他们离开了公共职务平台之后，干出了许多丑陋的勾当。

官员必须是要有道德的。这种道德，从根本上讲，必须基于一种笃定的“价值与秩序”之上。在转型期的中国，权力品质与官场道德的最大体现，其实更应该体现在权力对法治、民主、市场、文明等等制度价值具有深度认同，而不应该仅仅定格于“夫妻恩爱”“孝敬父母”的家庭私德之上。

从这个意义上讲，“家庭道德鉴定书”只不过是一个民主选拔官员的花架子。